

#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最低赎回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限制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,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,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2024年4月26日起调整旗下3只基金最低赎回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限制。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:

### 一、适用基金产品

中信保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A类代码:004716,C类代码:011295)

中信保诚嘉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A类代码:000134,C类代码:000135)

中信保诚景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A类代码:550012,C类代码:550013,D类:020963)

### 二、调整内容

1、自2024年4月26日起,基金份额持有人销售机构赎回时,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.01份;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销售机构(网点)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.01份的,需一并全部赎回。

2、自2024年4月26日起,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0.01份。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、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开放式基金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0.01份时,登记系统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。

3、销售机构对最低赎回份额、基金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另有规定的,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,但不得低于0.01份的最低限额规定。

### 三、重要提示

1、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,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一并予以调整。

2、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,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。

3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:

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400-666-0066

公司网站:www.citicpfunds.com.cn

### 风险提示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和本金安全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,关注基金特有风险,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25日